

## 江西天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西天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1年12月24日以现场会议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应参加会议董事9人，实际参加会议9人。本次会议已于召开前3天通知了公司全体董事和监事以及公司总经理和董事会秘书。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会议由董事长高磊先生主持。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表决通过了以下决议：

#### 1、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向参股公司上海优保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优保”）提供245万元财务资助。本次财务资助系因公司此前出售上海优保45%股权被动形成财务资助545万，截至目前上海优保已偿还上市公司300万元，因考虑到上海优保日常持续经营，且基于上海优保股东朱佳佳以其持有的上海优保股权担保，上市公司延续借款245万元给上海优保至2022年12月31日。

本次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出席董事会的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同意并作出决议，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和同意的独立意见。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 三、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对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3、独立董事对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4、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江西天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二十四日